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真实反映公司 2023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各公司对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3 年末的金融资产、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并对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的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为 30,686.7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表示转回)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6,156.44	主要是本期应收款项收回，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转回。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6,982.88	主要是本期收回前期应收账款，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转回。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945.99	本期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19.55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金龙稀土转回与长汀县住房保障中心往来款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

项目	本期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表示转回)	备注
存货跌价损失	36,282.37	主要是本期部分稀土产品及部分电池材料产品受价格下跌影响，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60.78	主要为本期子公司对部分技术落后和陈旧机器设备计提减值
合计	30,686.71	

二、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30,686.71 万元，影响本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272.78 万元(不含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影响)。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一) 金融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划分为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划分为组合（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2）应收其他客户。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划分为组合（1）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按两者的差异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价值回升，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

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